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绝味食品”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绝味食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36 号）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608,006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52.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80,363,993.26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中金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公司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9,105,060.30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61,258,932.9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47140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投资进度(%)
1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 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75,287.76	24,865.32	33.03
2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 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40,838.13	19,094.94	46.76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以及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1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 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025 年 10 月	2027 年 10 月
2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 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024 年 12 月	2026 年 12 月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原因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及“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原计划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及 2024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自 2021 年 8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首次公布以来，项目建设多次受地方封控政策的影响被迫中断，且近年来食品餐饮行业经历较大调整，行业整体需求较弱，公司现有产能尚有富余，在此情况下，若按原计划推进在建工程建设，需要投入额外的建设成本，因此公司对募投项目的投资较为谨慎，本着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对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投入低于预期投入进度。鉴于以上原因，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公司研究后拟分别延长上述募投项目至 2027 年 10 月及 2026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的情况

1、项目建设必要性

卤制品行业的上游产业主要包括畜禽养殖业、蔬菜种植业及水产品养殖业。卤制品的原材料成本占比普遍较高，以公司为例，休闲卤制食品营业成本中原材料占比达 75%以上，其中鸭脖、鸭掌、鸭锁骨、鸭肠、鸭翅等鸭副产品约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 50%左右。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变动会直接影响休闲卤制食品的生产成本，进而影响到产品的利润空间。目前公司休闲卤制食品的生产规模仍有上升空间，募投项目可通过引进先进技术、生产设备及技术人才，扩大卤制品生产规模，提升公司供货能力，充分发挥规模效应，进一步增强公司与上游厂商的议价能力，从而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更良好的现金流及较高的毛利率。

此外，募投项目的实施将通过购置生产设备，提高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新产线按照现代化标准进行建设，生产空间、卫生设施和安全消防等相关条件将得到进一步改善，并最终转换成产品品质和性能的提升，提高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2019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通过落实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提高食品安全风险管理能力等方面，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活动。建立食品安全现代化治理体系，提高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能力，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2020 年 3 月，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关于加强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为进一步规范小作坊生产经营行为，落实地方属地管理责任，有效防控小作坊食品安全风险，切实维护食品安全，加强对小作坊监管工作提出了指导意见。上述一系列的扶持政策在制度层面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政策基础。

募投项目是在原有完善成熟运营模式基础上，实现产能的转移与扩张，进一步提高自动化生产水平，核心的管理运营模式基本保持不变，公司在休闲卤制食品行业深耕细作十几载，在业务不断发展的过程中，公司也在不断积累生产和管理的经验，如今已经形成了完善的人员管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财务结算管

管理和安全管理制度，为项目的顺利开展奠定了雄厚的管理基础，降低了运营风险。

3、项目预计收益

经过重新测算，前述项目延期对预计收益未产生重大影响，项目预计收益将相应延期。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及市场地位，提高公司行业影响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4、重新论证的结论及风险提示

公司认为“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及“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符合公司的长期战略规划，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将继续实施上述项目。同时，随着时间的推移，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市场环境等变化，可能导致上述项目存在无法继续推进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条件变化，适时安排募集资金投资。若出现需要调整或变更项目的情形时，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对外披露信息，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的延期调整是根据相关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状况、实际建设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并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未实质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延期是为了更有效地提高募投项目建设质量和合理有效的资源配置，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与股东的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未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项目存在无法实施的风险，公司将会持续关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风险，及时重新论证项目实施可行性，后续如有调整或变更项目计划，公司将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对外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保荐机构对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向，不会对该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调整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陈晓静
陈晓静

金勇
金勇

